#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无锡市苏南电缆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基本情况

## 1、交易概述

2014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使用自有资金9,660 万元受让无锡市苏南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南电缆")股东吴亚均、吴爱君(以下合称"股权转让方")持有的苏南电缆70%股权,并于当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详见公司于2014年1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披露的《关于收购无锡市苏南电缆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3)及《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2)。

2014年1月28日,苏南电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对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进行了备案。详见公司于2014年1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披露的《关于收购无锡市苏南电缆有限公司股权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6)。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苏南电缆70%的股权,成为苏南电缆的控股股东。

#### 2、业绩承诺及完成情况

苏南电缆股权转让方承诺,苏南电缆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审计确认的税后净利润(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分别不低于 1,500 万元、2,000 万元、2,600 万元,三年合计实现净利润 6,100 万元。 股权转让方所持苏南电缆 30%股权质押给公司作为业绩承诺的保证。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苏南电缆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265. 29 万元,与三年累计业绩承诺 6,100 万元的差额为 6,365. 29 万元,扣除苏南电缆已收到的股权转让方业绩承诺保证金 2,510.52 万元,尚余 3,854.77 万元待苏南电缆股权转让方补足。

## 二、业绩补偿进展情况

由于股权转让方未根据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时足额向公司支付业绩承诺补偿款,为维护公司利益,公司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请求人民法院依法作出裁定,准予将股权转让方质押的财产即其持有的无锡市苏南电缆有限公司的 30%股权(质押权金额 4, 140 万元)以拍卖、变卖等方式依法变价,公司对变价后所得价款作为业绩承诺补偿款优先受偿。2017 年 5 月 8 日,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裁定依法对股权转让方名下享有的苏南电缆 30%的股权进行评估、拍卖,并分别于2017 年 9 月 4 日、2017 年 9 月 21 日进行两次公开拍卖(第二次拍卖保留价 3,569万元),后因无人竞买而流拍。经法院裁定,股权出让方所持有的无锡市苏南电缆有限公司 30%的股权交付公司抵偿业绩承诺补偿债务。

公司取得法院裁定书后,于 2017 年 10 月 11 日在宜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 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持 有苏南电缆 100%的股权,苏南电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三、业绩补偿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实现业绩承诺补偿取得苏南电缆 30%的股权,维护了公司及广大股东的经济利益,并使公司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大,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和未来规划的实现。公司前期收到的股权转让方业绩承诺保证金将计入营业外收入,本年度合并报表营业外收入将增加 2,510.52 万元,对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无影响。公司本次实现业绩承诺补偿将对公司未来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和影响。

特此公告。

春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0月13日